臺南市 112-113 年客語家庭徵集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臺南市 112-113 年客語家庭實施計畫。

貳、辦理目的

為提升兒童、少年及家庭成員間能自然的使用客語,營造臺南市家庭的母語環境,將透過公開徵集之方式,擴大邀請有意願學習客語之家庭成為傳承母語最重要的園地,共同努力將客語落實回歸家庭與生活。

參、主辦單位

客家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指導 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主辦 臺灣扎跟教育創思協會承辦

肆、辦理期程

- 一、徵集資訊公告:即日起
- 二、申請期限
 - (一) 客語生活家庭:即日起至額滿為止
 - (二) 客語活動家庭:即日起至額滿為止
- 三、客語家庭計畫說明會
 - (一)第一場:113年3月16日星期六(臺南市南區夏林路4號)
 - (二)第二場:113年3月17日星期六(臺南市新營區民權路96-27號)
- 四、客語家庭計畫座談會:113年5月4日星期六

陸、徵集客語家庭

一、資格:

- (一) 户籍地或居住地登記臺南市之家庭
- (二)有客家血緣、淵源且自我認同為客家人之家庭,願意使用客語溝通者;或對多元族群有興趣,願意學習客家語言文化之家庭。

二、名額:至少徵集210個家庭,並依成員孩子年齡區分為5組

(一)嬰幼兒組:家庭成員孩子有0-3歲者。

(二)幼兒組 :家庭成員孩子有 3-7 歲者。

(三)國小組 :家庭成員孩子有7-12歲者。

(四)青少年組:家庭成員孩子有13-18歲者。

(五)成年組 :家庭成員孩子有18歲以上者。

三、客語家庭辦理方式

徵集之210個客語家庭區分為兩大類,客語生活家庭及客語 活動家庭,其類別辦理方式如下:

- (一) 客語生活家庭:30個
 - 1. 客語生活家庭應至少有 2 名成員組成, 5 月中至 10 月中由客語陪伴員進行每周 2 次之客語生活陪伴。
 - 客語生活家庭應參加3場次客語生活家庭培力教育, 針對客語生活家庭重要性,團隊協力、運作方式, 及親子教育等相關內容進行培力。
 - 3. 客語生活家庭有優先參加客語文化親子活動的權利。
 - 客語生活家庭須參加客語家庭座談會,以利媒合客 語陪伴員,同時透過座談會廣宣客語家庭活動。
- (二) 客語活動家庭:180個,邀請參加趣味的客語文化親子活動,培養對客語的愛好並使用。

四、客語家庭申請方式

(一)申請期限

即日起至額滿為止,並於期限內線上 google 表單(https://forms.gle/35GzBQXtyF7M1ViZ8)報名。

(二) 受理單位:客語家庭專案辦公室

1.服務時間:週一至週五9時至17時

2.服務地點: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(702臺南市南區夏林

路4號)

3.聯絡電話: (06) 22331104.傳真號碼: (06) 2233113

5.聯絡信箱: tainan.hakkahome@gmail.com

6. 聯絡人: 吳先生

五、錄取名單公告

- (一)首批客語生活家庭名單將於113年4月30日星期二公告於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網站。邀請上述家庭參與113年5月4日星期六客語家庭座談會,以利客語生活家庭與陪伴員媒合。
- (二)報名以額滿為止,報名期間依家庭組成協助媒合合 適的客語家庭活動,培養對客語的愛好並使用。
- (三)錄取後,發現有違反基本條件及報名資格各項規定, 經查屬實者,即取消錄取資格。

附錄 1 (申請方式紙本、電子郵件或線上表單皆受理)

113 臺南市客語家庭報名表

家庭類別 (可複選)		□客語生活家庭 □客語活動家庭								
客語家庭名稱		自行取名								
客語家庭報名 代表人姓名					出生年	民	國	年		
聯絡		(日)		行	「動電話					
電話		(夜)			電子信箱					
客語家庭 地址										
				與家庭	 成員					
姓名	出生年			民國	年		與代表人 親屬關係			
姓名			出生年	民國	年		與代表人 親屬關係			
姓名			出生年	民國	年		與代表人 親屬關係			
姓名	姓名			民國	年		與代表人 親屬關係			
姓名			出生年	民國	年		與代表人 親屬關係			
姓名			出生年	民國	年		與代表人 親屬關係			
			基	本問題	調查					
1.家庭是否具	上客人	血統:□有	□無							
2.家庭使用客語頻率:□總是 □常常 □偶爾 □很少 □從未										
3.家庭參與客	3.家庭參與客家推廣活動頻率:□總是 □常常 □偶爾 □很少 □從未									